

普宁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专班

关于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场街道、市直各有关单位：

11月16日、17日，省南方电视台、央媒人民数据等媒体先后曝光了我市“麒麟镇月屿村一十字路口18分钟内连续发生2宗交通事故”，引起群众和网民的广泛关注。11月17日下午，揭阳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专班主任、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陈培标带领揭阳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普宁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相关部门领导，会同麒麟镇、月屿村干部对该路口进行实地调研，具体情况如下：**1、现场情况：**该路口是麒麟镇月屿村内一条村道与巷道的十字路口，村道约4米，巷道约2.5米，路口三个方向视线良好，巷道出路口右侧因村民建筑物阻挡视线出现盲区，当天2宗事故都是因此发生。**2、目前已落实整改措施：**该处是月屿村内一路口，经普宁市公安局交警大队业务部门指导麒麟镇、村二级干部，已落实部分整改，一是拆除巷道出口右侧建筑；二是**对进入该路口2个方向路面各加装减速带；三是巷口右前方来车方向设立慢行标志。**

经现场检查调研后，揭阳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专班主任、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陈培标提出五点要求：

一是普宁市党政要高度重视，镇村必须负起主体责任，迅速落实整改；二是揭阳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要指导普宁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按平安村道标准制定整改方案，会同镇村对路口及周边交通设施进行再排查，增设临水沟的安全防护设施；三是对照存在问题逐项逐条落实整改措施，争取一周内完成；四是以点带面，举一反三，在全市进行排查整改，并加大交通宣传教育力度，最大限度减少同类事故发生；五是排查整改后，以普宁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专班邀请市级媒体正面宣传报道。

各乡镇场街道、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迅速召开专门会议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领导的指示精神，特别是麒麟镇要负起属地管理职责，专题研究部署辖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要对照存在问题逐项逐条落实整改措施，要举一反三，坚持问题导向，直面薄弱环节，努力在源头管理、路面管控、隐患排查、宣传教育等方面再严措施，再下功夫，再求实效，确保按时优质高效完成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各乡镇场街道、各相关职能部门要以全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为契机，在巩固前期“生命防护工程”、“四好农村公路”、“平安村道口”建设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大人防、技防、物防投入，补齐道路沿线交通安全设施缺口及路侧险要路段护栏。要加强路面巡查管控，对国省道中央隔离缺失、开口不合理等问题进行整治封堵，督促路面施工单位做好道路交通安全配套设施和警示标志的规范设置等工作。要以辖区事故多发危险路段、农村危险路段以及

通往山区复杂道路为重点，加大隐患排查整治力度，集中整治道路交通事故易发、多发路段隐患，增加道路交通警示标志、减速带和市政道路照明，明晰道路标线，加强道路维护、养护，及时修补坑洼路段，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坚决防范和遏制较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专班要加强监督检查、跟踪分析和定期通报，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整改工作进展缓慢的单位进行约谈督办，全力推动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清理工作落到实处，有效遏制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请于11月30日前报送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专班。

报送邮箱：pnsdab@163.com

联系人：唐伟彬，联系手机：13822930673

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

交通风险专班

2021年11月18日

抄送：揭阳市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办公室；

市委书记黄锐亮；市长林建文、副市长魏智勇、陈泓铎、王粉娟。

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办公室印

2021年11月18日
